

证券代码：833234

证券简称：美创医疗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成都美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0年1月1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收入》（财会[2017]22号）的要求执行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有关规定。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年7月28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进行审议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020年7月28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对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进行审议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按照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收入准则，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，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美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9日